

99%

婚禮前第五天

## 婚禮前第五天

昨天你見到古德斯特里醫生，今天早上又見到他。他說，「阿爾茨船長」朝你逼近的步伐正在加快，你的癥狀正不斷加深，徹底成為患者不過幾個月的事。你告訴他，除了經常感到疲憊之外並沒有什麼不適。你有時覺得頭腦昏昏沉沉，其餘時間還是非常清醒的。你回到家，把你摯愛的雷·布拉德伯里的格言列印了出來，並把它鑲到鏡框里，這樣你可以在辦公桌旁看到它。正如格言中所說的那樣，一切都要結束了。

桑德拉和伊娃依舊在四處奔波，就像天要塌下來似的。你和她們在婚禮舉辦的教堂里待了一下午，教堂叫聖什麼來著？這是一個用石頭砌成的教堂，前面是鬱鬱蔥蔥的花園，後面是墓地，中間隔著一片馬蹄形狀的樹林，種著楊樹、橡樹。這裏讓你覺得毛骨悚然，因為後面的墓地里埋著遺體，距離伊娃和瑞克對著彼此說「我願意」的那個聖壇只隔著一分鐘的路程。當然，這隻是你這個老恐怖小說家心裏的念頭。你可能已經忘記了，傑瑞，你最初的幾部作品寫的是吸血鬼、殭屍和變形人。要是那年你知道真正的恐怖就是凌晨三點迷迷糊糊地起來對著臥室的牆壁小便，或者走出後門穿過記憶蟲洞的話，你老早就會寫出暢銷的恐怖小說了。伊娃在墓地旁邊的教堂舉行婚禮，你這個恐怖小說作家真不忍心看到這一天也會成為殭屍的大日子，在女兒的婚禮當天來一場大暴動。你覺得伊娃在這種地方和她的嘻哈男友舉行婚禮有種不祥的預兆，但他們這樣做都是因為你啊，因為——

「阿爾茨船長」，

將要把你帶走，

呦。

從教堂出來後，大家又一起出發去了酒庄，招待會將在那裡舉行。伊娃和瑞克很幸運，因為有人取消了預訂，所以才順利地訂在了那裡。酒庄在鄉村，遠處是綿延不絕的群山，周邊是葡萄園、湖泊、建築，這一切都美不勝收，奢華典雅。要是當天真有殭屍暴動，但願不要有人告訴他們這裡是個開放的酒庄。

這幾天，你們一直在約見著形形色色的人：牧師、花店老闆、樂隊、廚師。你去取做好的西裝，再進城去見麵包師。你站在那裡頻頻點頭，假裝你不知道他和桑德拉之間發生的風流韻事。桑德拉又將頭髮披在肩頭。亨利總是說你得注意，你會注意的，不過要等到婚禮過後。一連幾個晚上，你們都在進行綵排，你得練習如何挽著伊娃走出一條直線，如何和瑞克握手，如何挨著桑德拉坐在前排。大家都擔心你會把婚禮搞砸，擔心你會半途而廢、失禁，或者絆倒牧師。

哦，還有一件事，今天你收到了你的代筆的寫作計劃。他打算做些更改，但在你看來沒有絲毫意義。他甚至還建議更改小說名，他們打算用「焚燒時刻」作為小說名。你給曼蒂發了封電子郵件，告訴她可以繼續，一切似乎都很正常，因為現在做什麼變動都很容易。既然你都不能給自己的小說取想要的書名，你也只能在「狂人日記」的書脊上寫下「燃燒的船長」，要是之前你不知道書脊上為什麼會有字的話，那麼現在你知道了。漢斯今天又過來了，還帶來了更多的杜松子酒。他走了以後，你把酒藏在寫作房裡，但你不會去碰它的，至少在婚禮之前不會碰，婚禮過後

你可以像往常一樣有規律地喝一點兒。你一直不知道尚可的作家和偉大的作家之間的區別是否在於神志清醒。所有的偉人，他們都會花一點兒時間來麻痹他們的神志，或在早晨喝一杯威士忌。未來的傑瑞，你過去度過的時光要多於你未來的時光，以前這話還有待商榷，但現在肯定毫無疑問了。你呆坐在療養院里凝望窗外，護士擦拭你流下的口水，你不應該有這樣的未來。婚禮結束後，你打算把自己一口氣喝死。你應該盤算著如何逃出家外，這實在是個明智的方案。這還意味著日記沒有多大用處了，除非是用於記錄突發緊急事件。

你和漢斯一起出去坐在露台上，這時花店老闆走了過來，她要見伊娃。她透過法式門的窗戶沖你微微一笑，你也沖她一笑，漢斯笑著微微搖了搖頭。

「給自己找了個小艷遇，是嗎？」

「不是。」你搖著頭說。

「我聽說了，夥伴，等時機到了，你不得不進療養院，我不敢肯定他們是否會送你進去，但我敢肯定會有和她相貌相仿的護士照顧你。」

他不可能讓療養院里的護士和花店老闆長得相像的，但這一想法讓你們發笑，你不能否認自己有這樣的心思：如果有花店老闆模樣的護士，那麼住療養院也不算壞事。你告訴漢斯說，你開始自言自語了，他說有時候每個人都會這樣做的，他以為你的意思是說些「嗯，我把手機放在哪裡了？」這樣的自言自語。你告訴他，你的自言自語是與亨利的對話。

「他叫你做什麼事了嗎？」漢斯問。

「比如呢？」

「比如傷害別人。」

你搖搖頭，回答說：「不是的，比這正常，就像兩個朋友間的對話。」

「是他讓你在鄰居家的房子上噴漆的？」

這個問題問得好，但你難以回答。如果你的確在她家的房子上噴漆了，是不是因為你聽從了某個不存在的人的建議？

「至少你離開房屋時，不可能不觸發警報器，對不對？」漢斯說，「我可以偷偷翻窗出去。」

「不要讓亨利誘導你溜出去看花店老闆，行嗎？」

他笑了，你也笑了，為什麼不能溜出去看她呢？在瘋人縣發生的所有事都很可笑。

好消息：天氣預報說，周末天氣晴好，萬事一帆風順。

壞消息：這個星期晚些時候，你要參加瑞克的單身派對。你不想去，但瑞克的爸爸已經答應照顧你了，你只是待在那兒吃頓晚飯。大概會很有趣的，或者也可能是場噩夢。當這些都結束時，一切都會好的。不只是婚禮。

以前的傑瑞知道該怎麼辦，他當然知道，這就是他拿走菲奧娜·克拉克的手機、翻她的錢包找現金的原因。就像他在家裡自言自語（或者是亨利告訴他的）一樣，他得把現在的場景視作在他的書里發生的一樣。如果「黑袋狂魔」是無辜的，他會怎麼做呢？

可「黑袋狂魔」不是無辜的。

他接著往前走，現在是完全不同的街道了，但看起來還是大同小異的：相似的房子，同樣的汽車，熟悉的氛圍。後來他看到另一條有些繁忙的街道，他沿著街道繼續向前走，就像是最初看到小小的溪流，然後溪流匯聚成大江大河，再交錯成浩瀚的大海，車水馬龍一起湧向一條他可以確定的大道。克萊斯特徹奇的一大優勢在於，你驅車直線行駛十分鐘就會穿過綿延一英里的商場。他心裏盤算著，距最近的那家商場還有三十分鐘的路程。他一定是適應了步行，因為療養院距離市中心遙遠。他不知道從那裡走進城需要用多長時間。應該很長，也許要一整夜。他走了四十分鐘到達商場。他討厭商場，然而，他又認為如果取消了商場，社會就會土崩瓦解。這跟取消汽車的道理一樣。他打消了把刀子扔到垃圾箱里的想法，因為環衛工人清空垃圾箱時就能立即發現它。

他經過一家電子商店，裏面有五六台電視機面向他，有的屏幕上播放著他沒看過的節目，有的在他走過時顯示著他的身影，原來這是攝像頭髮回的即時影像。他走過書店、鞋店、銀行、糖果店、珠寶店、體育用品店、文具店、玩具店，玩具店的櫥窗展示著一頭穿著燕尾服的巨大毛絨豬。他又走到一家超市，那裡有好幾條通道，擺滿了琳琅滿目的含糖食物，到處是無所事事的人。他買了一瓶水、一個三明治、一張電話卡。結賬時，那個女收銀員問他今天是否過得愉快，他沒有告訴她事情的真相，只是對她說一切還好，又問她今天過得怎麼樣。她告訴他挺好，他心想她是挺好的，因為他之前並沒有在她家的房子里醒來。他走向商場出口，又逐一經過剛剛走過的商店，與來時唯一不同的是，現在電視里都播放著新聞，新聞里出現了他的照片，傑瑞·格雷……

你是傑瑞·格雷。

「那個用筆名亨利·卡特寫作的作者……」

你是亨利·卡特。

「……從療養院里溜出來了……」

你住在療養院。

「他殺死了桑德拉·格雷——他的妻子——之後……」

你殺死了你的妻子。

「……去年，格雷患上阿爾茨海默病，經常迷失自我，神志不清。如見此人，請速報警。」

他向一分鐘之前經過的那家體育商店走去，用剩餘現金的一半買了頂標價很高的橄欖球帽（全黑色），牢牢地套在頭頂，並把帽檐使勁向下拉。他向洗手間走去，發現一個空位，便鎖上門坐在裏面。門的背面有人在上面寫道：「達米安真棒。」底下有人跟著寫了長長一列文字，這讓傑瑞想到網上的評論。底下第一行寫著：「因為達米安有陰道。」結尾寫著：「操蛋的世界。」他打開卡包取出電話卡，插進菲奧娜·克拉克的手機。他開始給漢斯打電話了，但馬上就浮現出一個問題：他不記得漢斯的號碼。為什麼會這樣呢？他記不住任何人的電話號碼，並非因為老年痴呆症，而是因為多年以來他的智能手機為他記住了一切，他已經習慣不去記電話號碼了，也許這就是這一切的開端也說不定。他在其他時間逃出療養院時，情況也是這樣的嗎？想要給人打電話，卻不知道應該怎樣打？

在如今這個時代，一定會有解決的辦法，對不對？該死的，給人打電話能有多難？他拍了一下頭，那些號碼一定在什麼地方！

「冷靜下來，傑瑞。」這理智的聲音是亨利·卡特的，他寫了一連串不合常理的故事，直到代筆開始替他寫。「電話號碼可能不記得，但電子郵件呢？」

他是對的。傑瑞已經有很長時間沒有寫過電子郵件了，但如果他能夠登錄賬戶，那麼他還是可以給漢斯發送電子郵件的。他必須集中精力，集中精力，好想起自己的電子郵件地址，這樣就可以登錄。他的手指在手機上划來划去，想通過肌肉的記憶回憶起電子郵件地址。回想當年，在傑瑞神志正常的那些日子里，他所有的賬戶都設置成一樣的密碼。他在密碼區輸入Frankenstein幾個字母，五秒鐘後，他成功地訪問了自己的賬戶。郵箱里有超過一千一百封的未讀郵件，但他一封也沒有讀，他準備給漢斯發郵件，忽然想起他既然登錄了郵箱，那就能訪問在線地址簿。那兒說不定有漢斯的電話號碼。

他撥通了漢斯的電話。整個洗手間充斥著狗臊味和漂白劑的味道。漢斯沒有應答，他便發了條短消息。他在想他還有什麼其他可以做的。他又重新看了看通信錄，上面還有伊娃的號碼。他可以打電話給她嗎？他決定再等幾分鐘，等漢斯回撥過來。他真的回電了，他接起電話。

「是我。」漢斯說，「對不起，我沒有接電話。但你知道的，我向來是不接陌生號碼的。」

「我有麻煩了。」傑瑞說。此話一出口，他便產生一陣無法抗拒的釋然，那一瞬間，他不再是孤單一人了。

「我知道。」漢斯說。

「不，」傑瑞說，「你不知道。」

「伊娃之前給我打過電話，再加上現在的新聞，還有……」

「比那還要糟糕。」傑瑞說，「你能來幫幫我嗎？求求你了，我真的需要幫助。我在一家商場。」

「哪一家？」

「是……」他說，他知道商場的名字，它就在嘴邊了，卻說不出來，「我想不起來了。」

「去找保安，或者去商場諮詢台，告訴他們你是誰，你可以在那裡等著我——」

「我不能。」傑瑞搖著頭說。

漢斯在電話的另一端停頓了幾秒，爾後他說：「你還有什麼沒有告訴我？」

傑瑞低頭看看那個塑料袋，那裡面裝著他剛買的三明治和水。「等你到了這裏我再告訴你。我到外面去看看這是哪家商場，然後給你回電話。」

「發生了什麼事，傑瑞？」

「等你到了這裏我再告訴你，我會給你回電話的。」

「不要掛電話，傑瑞。」

他沒有掛電話。他走出洗手間，融進人群當中。他們有的捧著書，有的拿著DVD，有的拿著衣服，有的推著嬰兒車，有的推著購物車。他走到之前進來的那個入口，到了外面，他轉過身，看到幾個大寫字母，想必那就是商場的名字了。他竟然忘記了，他覺得自己真是蠢。他告訴了漢斯，漢斯讓他待在原地，他將在十分鐘後到這裏。

傑瑞掛斷電話，把手機塞進口袋。他打開那瓶水，喝掉了四分之一。他盯著那些車，它們都井然有序地停靠在他說他會待在的地方。他打開那包三明治時，突然就想到了什麼。

他把裝著毛巾和刀的塑料袋落在了洗手間里！

他不顧一切地狂奔，又努力克制著自己，以免引起注意。這麼多商鋪、這麼多轉彎、這麼多人，他全然不知該怎樣回到洗手間了。等他再回想起來時，十分鐘的時限已經到了，漢斯正給他打電話。他打開洗手間的門，跑向他之前待過的隔間。是空的。他看著門的背面，確定了這是相同的隔間——「這操蛋的世界！」裝著毛巾和刀的塑料袋不翼而飛了。